（上接B169版）

上述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安永华明(2014)专字第60615139_B10号专项鉴证报告鉴证。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年7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人民币500,000,000.00元。

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7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事项已经公司2014年12月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至2015年12月31日，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已全部收回。

七、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海南矿业募投项目铁、钴、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以下简称“研究中心”）原计划建设在公司设备检修厂内，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昌国用[2010]第0153号），项目概算总投资10,000.00万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对该项目的实施方式及部分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具体变更如下：

将原计划在海南矿业设备检修厂自建技术研究中心项目调整为部分工程在原地址自建实施，部分工程采取购置海南生态软件园C01写字楼并进行设计规划的方式实施，以满足技术研发需要。由于变更该项目实施方式及部分实施地点，使该项目投资总额由原来的10,000.00万元增加至10,844.43万元，新增844.43万元由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入。

八、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本年度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九、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反映了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境内发行A股股票取得的募集资金于2015年度内的存放及使用情况。

十、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联合保荐机构认为：海南矿业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十一、备查文件

（一）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29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3,016.78(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7.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6,973.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亏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建选矿厂项目	否	49,000.00	49,000.00	49,000.00	-	49,000.00	-	100.00	2013年2月28日	(5,812.68)	注3	否
新建选矿厂二期扩建项目	否	47,000.00	47,000.00	47,000.00	-	-	(47,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石碌矿区铁多金属矿整装勘查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487.35	8,123.14	(21,876.86)	27.0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铁、钴、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	(10,0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注2)	否	40,000.00	39,882.98	39,882.98	-	39,850.00	(32.98)	99.9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76,000.00	175,882.98	175,882.98	487.35	96,973.14	(78,909.8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于2015年7月23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人民币5亿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参见本报告“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注1”。									

注1：募集资金总额系根据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计算得出，未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

注2：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76,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5,882.98万元，不足部分调减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17.02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不适用于计算实现的效益。

注3：由于铁矿石市场价格大幅下跌，报告期内新建选厂项目效益没能达到预期。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16-024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4月1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6年4月19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海南矿业迎宾馆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4月19日

至2016年4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	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	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及评价报告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授权董事会决策总额17亿元短期融资券发行的议案	√
12	关于授权董事会决策总额17亿元中期票据发行的议案	√
13	关于授权董事会决策向银行申请总额35亿元银行授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十三次会议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于会议召开前5个工作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969	海南矿业	2016/4/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拟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请持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代理人另需股东书面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拟出席会议的，请持股票账户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请持股票账户卡、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于2016年4月14日（星期四）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00到公司指定地点办理现场登记手续。

（二）书面登记

股东也可于2016年4月14日（星期四）前书面回复公司进行登记（以信函或传真方式），书面材料应包括股东姓名（或单位名称）、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或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股权登记日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联系电话、地址及邮编（受委托人须附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和授权委托书）。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现场登记地址：海南省昌江县石碌镇海矿办公楼三楼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回复地址：海南省昌江县石碌镇海矿办公楼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572700

联系人：林武、陈秋博、程蕾

电话：0898-26607075、26607630

传真：0898-26607075

（二）现场参会注意事项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6年4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6	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7	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及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授权董事会决策总额17亿元短期融资券发行的议案			
12	关于授权董事会决策总额17亿元中期票据发行的议案			
13	关于授权董事会决策向银行申请总额35亿元银行授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16-022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3月27日在海矿上海中心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史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2015年铁矿石销售331.96万吨，营业收入105,05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019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2016年度预算主要指标：铁矿石产量260万吨，铁矿石销量305万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11,958.17万元，本次年终分配拟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86,667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元（含税），计5,600.01万元（含税）。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及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总体上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有效控制了风险，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已建立了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较为全面、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了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海南矿业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联合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进行谨慎认真的审阅，一致认为：《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编排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的相关要求，客观如实的反映了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

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5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对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全面的审核：1、本次年报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5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3、在本报告发布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四、备查文件

（一）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16-021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27日在海矿上海中心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国平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名。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总经理2015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公司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公司2015年财务报表的议案》

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2015年铁矿石销售331.96万吨，营业收入105,05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019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2016年度预算主要指标：铁矿石产量260万吨，铁矿石销量305万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余额11,958.17万元，本次年终分配拟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86,667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元（含税），计5,600.01万元（含税）。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及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海南矿业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联合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6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海南矿业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上网公告附件

（一）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二）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四、备查文件

（一）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9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股票简称：香溢融通　　证券代码：600830　　编号：临时2016-018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业务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投资）认购香溢开云投资私募基金3870万元。

●公司、香溢投资、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瑞投）、宁波开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云投资）、宁波尚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尚美投资）签订《宁波尚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份额转让合同》。

●公司与开云投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宁波分行）、工银瑞投及其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投资业务概述

1、2016年3月25日，香溢投资与开云投资、中信银行宁波分行签订《香溢开云投资私募基金基金合同》，香溢投资作为基金投资人，认购香溢开云投资私募基金份额3870万元，期限为3年。开云投资为基金管理人，中信银行宁波分行为基金托管人。该基金投资目标主要为尚美投资。

2016年3月25日，香溢投资、工银瑞投、开云投资签订合伙协议，共同组建尚美投资。尚美投资认缴资金总额为17800万元。其中，香溢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100万元；A类有限合伙人工银瑞投认缴出资10000万元，B类有限合伙人宁波开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7700万元。

同时，公司、香溢投资、工银瑞投、开云投资、尚美投资签订《宁波尚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份额转让合同》，约定由工银瑞投成立"工银瑞信投资-香溢融通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该专项计划项下的委托资金对尚美投资认缴出资。公司同意在尚美投资所投标的项目无法在3年期限内完成情况下，受让工银瑞投持有的尚美投资的份额，并对工银瑞投的预期收益承担差额补足义务（具体见下文）。

2、2015年4月22日，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在2015年度类金融业务投资计划额度内开展信托、基金、资管计划，股权投资、项目合作，私募基金管理、财富管理、财富委托管理等相关业务，至2015年末投资余额不超过12亿元。同意在股东大会批准该议案后，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该计划额度内执行。

同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需要，在公司2015年度类金融业务投资计划额度内行使职权，具体开展信托、基金、资管计划，股权投资、项目合作，私募基金管理、财富管理、财富委托管理等"公司2015年度类金融业务投资计划的议案"中相关业务，至2015年末投资余额不超过12亿元。

以上授权有效期至下一年度通过新的年度计划日止。

3、公司与开云投资、中信银行宁波分行、工银瑞投及其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同主要条款介绍

（一）香溢开云投资私募基金基金合同

1、基金名称：香溢开云投资私募基金

2、运作方式：基金原则上封闭运作，经管理人和基金份额持有人书面同意可改变该约定。

3、基金管理人

名称：宁波开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场所：宁波市高新区杨帆路999弄研发园B3座6楼

法定代表人：冯国华

基金的投资经理：王晓菁

4、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宁波分行。

5、发售对象：基金仅向合格投资者发售。

6、发售方式：基金以非公开方式进行募集。基金的销售机构为直销机构（基金管理人）。

7、基金份额的认购：认购资金应以人民币货币资金形式交付。投资者的认购金额不得低于100万元人民币，并可多次认购，募集期内追加认购金额应为1万元的整数倍。香溢投资认购份额为3870万元。

8、基金成立条件：基金投资者认购金额合计不低于7700万元，有效基金投资者人数不少于2人。

9、投资目标：基金投资于宁波尚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后成为尚美投资的有限合伙人，谋求为上述企业提供资金后企业价值的提升，实现基金净值的增长。

10、投资范围：基金投资于宁波尚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后成为宁波尚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闲置资金可以投资中国证监会许可发行的货币基金和银行存款等。

11、投资策略：基金以宁波尚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主要投资标的，对于闲置资金将按 投资范围的约定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投资品种。

12、基金管理模式：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约定的投资目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以及相关投资限制和投资禁止行为的约定进行相应投资和管理。

13、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主要权利和义务：分享基金财产收益并在持有的基金份额范围内，承担基金亏损或者终止的有限责任。

14、基金收益分配：基金可分配收益为基金已实现收益扣除按照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收益中扣除的费用后的余额。本基金存续期间不进行收益分配，终止时一次性分配收益。向各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本金，如不足则按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投资比例进行分配。

15、存续期限：预计存续期限为3年，根据实际投资运作情况，基金管理人有权提前结束或顺延结束。

16、基金的备案：基金管理人在基金成立后20个工作日内，向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17、基金终止条款：基金生效后，如本基金未能成功参与宁波尚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提出提前终止本基金的申请，本基金将在其书面申请提出日的三个工作日内终止。在基金支付基金项下费用、税收后，管理人按照初始出资比例返还委托资金。

（二）宁波尚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份额转让合同

1、转让标的为工银瑞投以"工银瑞信投资-香溢融通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项下的委托资金对尚美投资进行认缴出资所获得的投资份额，对应出资额为人民币10000万元，为A类有限合伙人。

2、香溢融通公司同意在约定条件下受让工银瑞投持有的尚美投资的份额，并对工银瑞投的预期收益承担差额补足义务。香溢投资、开云投资同意工银瑞投按合同约定转让其持有的尚美投资的投资份额。

3、投资份额转让价款及支付方式：公司在2019年6月21日，向工银瑞投支付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整；2019年12月21日，向工银瑞投支付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整；2020年6月21日，向工银瑞投支付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整；2020年12月21日，向工银瑞投支付人民币贰仟伍佰万元整。

4、公司差额补足义务的履行：自工银瑞投出资日起的每年6月21日、12月21日和投资终止日为支付日。工银瑞投出资日起的第一个6月21日为首个支付日，投资终止日为最后支付日。

差额补足价款的计算标准为：每个支付日应支付的差额补足价款金额＝工银瑞投实际持有的合伙企业投资份额×r×当期核算期的天数/360-当期工银瑞投已从合伙企业获得的收益，其中r=8.5%/年。

5、特别约定：尚美投资对拟上市标的公司进行股权投资后，如发生下列情况，公司应在接到通知30日内，受让工银瑞投持有的尚美投资全部投资份额，转让价款根据上述第5条标准计算：

1）公司未履行其与工银瑞投之间的本协议以及与本协议相关的其他协议项下的支付义务的；

2）公司投资份额结构、生产经营、对外投资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公司涉及或可能涉及重大经济纠纷、诉讼、仲裁，或资产被查封、扣押或被强制执行，或被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依法立案查处或依法采取处罚措施进而影响香溢融通履行支付义务的；

4）违反食品安全、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及其他环境和社会风险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行业标准而造成责任事故、重大环境和社会风险事件；

5）拟上市标的公司，无法如期在投资满2年内上市；

6）进行股权投资满一年后，相关公司之间的对赌条款触发；

7）进行股权投资满3年后。

三、尚美投资基本情况介绍

1、尚美投资认缴资金总额为17800万元，香溢投资认缴100万元，为普通合伙人；A类有限合伙人工银瑞投认缴出资10000万元；B类有限合伙人宁波开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香溢开云投资私募基金）认缴出资7700万元。

2、香溢投资为普通合伙人对于有限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工银瑞投和开云投资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有限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3、经普通合伙人香溢投资提议并由合伙人会议批准，有限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可予以提前结束或适当延长。

4、清算分配。尚美投资在清算时按照如下顺序进行分配：首先，向A类有限合伙人（即工银瑞投）分配其实缴出资额及预期收益（扣除预分配部分），直至A类有限合伙人获得的分配总额（包括预分配部分）等于其实缴出资额，并实现在其缴清全部认缴出资额之日起相应投资期间内实现年化收益率；然后，剩余部分在普通合伙人与B类有限合伙人之间根据其权益比例进行分配。

5、投资项目亏损分担。尚美投资的项目投资亏损在所有参与该项目投资的合伙人之间根据相关协议或决议确定的出资额按比例分担。

6、投资目标：尚美投资的全部资产除用于有限合伙企业存续、运营所必须的费用外，目标为以现金方式取得拟上市企业股权，及其他经合伙人会议决议通过的投资项目。

7、投资限制：未经合伙人会议决议通过，尚美投资不得投资于投资目标之外的其他投资事项。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可能发生风险：

股权投资业务的开展，有助于公司拓宽投资业务领域，进一步探索各种投融资结合的新型业务模式。该业务与公司主营的类金融业务存在协同关系，但由于股权投资业务存在一定风险，盈利与否未知，目前无法判断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

可能存在风险：投资标的公司在未来的发展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受到政策、行业等各方面的影响造成投资损失。工银瑞投所持有的份额为优先级，享有固有收益，如投资业务未能达到预期收益，公司需受让其全部投资份额并对其预期收益进行差额补足。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风控措施：

公司将谨慎选择投资标的，投资过程和决策将严格根据公司内控相关制度规定执行。公司将做好事前尽职调查工作，提前准备风险防范应对预案。密切关注标的公司经营等各项情况，持续做好股权投资后的各项工作。

公司将根据该投资业务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10　　证券简称：西安旅游　　公告编号：2016-18号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3月28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8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3月27日下午 15:00 至 2016年 3月28日下午 15:00 中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地点：西安市南二环西段27号西安旅游大厦七层本公司会议室

4、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谢平伟先生

5、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是 2016年3月23日（星期三）。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7、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数量为69,838,122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9.4